

附件 4

曲江区绩效自评报告

(2025 年度)

评价类型：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☐

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☐

项目名称： 开展农村保洁工作督导、检查、宣传经费（2025）

项目单位：（公章）



填报人姓名： 俞锦蔚

联系电话： 13509050008

填报日期： 2026.05.08

曲江区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为推进农村清洁工作深入实施,进一步完善农村环境卫生长效保洁机制,改善农村环境卫生,根据《韶关市开展“大清洁,乡村美”农村清洁工程专项活动工作方案》(韶府办[2012]119号)精神,制定《韶关市曲江区“大清洁,乡村美”财政预算内奖补资金安排方案》按照统筹城乡发展、推进城乡一体化的要求,进一步完善农村环境卫生长效保洁机制,改善农村环境卫生,确保各镇农村认真抓好落实大清洁乡村美工作要求,做好工作督导、检查、宣传等工作

（二）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

根据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各项评分指标的分析,项目自评分 96 分,自评等级优良,在前期工作、实施过程、项目绩效方面表现良好,基本完成年度各项工作计划,但绩效目标内容不够具体,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,部分效益指标不明确。

二、绩效表现

（一）资金使用情况以及产生的效益、影响。

1、资金使用情况:开展农村保洁工作督导、检查、宣传工作经费是财政年初部门预算项目,2025 年度计划安排资金 30,000.00 元,实际支出 29,996.64 元,主要用于办公费用、车辆

费用、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等运转工作经费支出。

2、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：2025年我单位通过暗访式检查督导工作，环卫外包月度考核，强化工作机制，深入推动“大清洁，乡村美”工作，提高各镇对该项目工作的重视程度，农村环境卫生明显改善，大部分村庄环境整洁卫生，村庄保洁覆盖达100%。

3、产生的效益：开展多种形式宣传活动，大力宣传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的各项政策措施，加强正面宣传引导，有利于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工作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任务重，要求高，各镇虽已建立健全农村保洁员机制，但因各镇有拖欠工资现象，部分村庄没有达到常态化保洁效果，宣传力度不够，大部分农村居民环保意识不强。

三、整改措施

加强宣传引导，宣传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的各项政策措施，引导村民不乱扔垃圾，共同维护村庄环境卫生。加强对农村环境卫生检查考核力度，分别开展“大清洁，乡村美”检查考核工作和环外包月度考核，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促使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